

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绿色建筑与节能专业委员会编印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9号（100835）

建设部大院中国城科会办公楼205室 电话：010-58934866

2019年第27期

（总第283期）

2019年12月25日

业内信息

全力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胜利，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贡献——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召开

12月23日，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党组书记、部长王蒙徽全面总结2019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分析面临的形势和问题，提出2020年工作总体要求，对重点工作任务作出部署。

会议指出，2019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稳中求进、改革创新、担当作为，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和成效。一是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扎实做好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加强城乡建设管理等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二是稳妥实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方案，落实城市主体责任制，稳步推进“一城一策”试点，房地产总体保持平稳运行，实现了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目标。三是扎实推进住房保障工作，城镇中低收入居民住房条件不断改善。加快研究完善住房保障体系。规范发展公租房。继续推进棚户区改造，截至11月底，已开工315万套，超额完成289万套的目标任务。将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纳入保障性安居工程，试点探索融资方式、群众共建等9方面体制机制。四是加快转变城市建设方式，城市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开展城市体检试点工作。加快城市信息

模型（CIM）平台建设。继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基本完成城市排水防涝补短板阶段性目标任务，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比例达84.9%。全面开展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颁布实施国家标准《生活垃圾分类标志》，46个重点城市居民小区垃圾分类平均覆盖率达到53.9%。加强城市管理服务，开展“市容环境大扫除、干干净净迎国庆”专项行动，以整洁、优美的环境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五是大力加强村镇建设工作，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全力推进农村危房改造，截至11月底，脱贫攻坚需改造的135.2万户危房已开工97.9%。开展钢结构装配式农房建设试点。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置体系已覆盖84%以上的行政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已完成86%的任务。六是持续深化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筑业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开展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建设试点，推广新型建造方式。推进工程建设标准、工程造价改革，完善建筑市场管理制度，深化建筑业“放管服”改革，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加强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监管。七是全面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成效显著。我国办理建筑许可指标世界排名从121位大幅跃升至33位。八是在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中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深入推进。结合农房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生活垃圾分类等

工作，发挥基层党建引领作用，发动群众共建共治共享美好家园。**九是**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不懈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认真抓好漠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专项整治，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会议指出，新中国成立 70 年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人民群众住房条件显著改善，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提高到 39 平方米，建成了世界上最大的住房保障体系。城市建设日新月异，城镇化进程波澜壮阔，创造了世界城市发展史上的奇迹，城市承载力不断增强，人居环境更加生态宜居。农村面貌焕然一新，党的十八大以来支持 1794 万农户改造了危房，农村垃圾、污水治理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建筑业发展水平不断提高，在国民经济中的支柱产业地位显著增强，一批重大工程建设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深化改革成效显著，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蓬勃发展，市场活力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显著提高，行业队伍不断发展壮大，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重要贡献。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广大干部职工倍感骄傲和自豪，更加坚定了中国特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会议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对做好明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各项工作提出了 5 方面要求：**一是**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转变思想观念，走内涵集约式的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新路，把新发展理念落实到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各方面、各环节。**二是**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全力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确保脱贫攻坚需改造的 135.2 万户危房 2020 年全部竣工。加大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力度，确保 2020 年底前地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消除 90%以上。坚持“稳”字当头，全面落实因城施策、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的长效管理调控机制，保持房

地产市场平稳运行，坚决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三是**做好民生保障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聚焦民生问题找准切入点，集中力量解决好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充分发挥群众的主体作用，共同建设美好家园。**四是**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推动城市开发建设由增量建设为主转向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需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五是**切实改进工作作风。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树立正确的政绩观，力戒形形色色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加强学习，大兴调查研究之风，掌握科学的工作方法，不断增强工作本领。坚持试点先行，在探索积累经验基础上推动工作全面开展。

会议强调，2020 年，要重点抓好以下 9 个方面工作：**一是**着力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期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不把房地产作为短期刺激经济的手段，继续稳妥实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方案，着力建立和完善房地产调控的体制机制。**二是**着力完善城镇住房保障体系，加大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工作力度。抓好完善住房保障体系试点工作，争取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经验。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强化对环卫、公交等行业困难群体的精准保障。严格把握棚改范围和标准，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总结推广试点经验，进一步完善支持政策，做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改革完善住房公积金制度。**三是**着力培育和发展租赁住房，促进解决新市民等群体的住房问题。进一步培育机构化、规模化租赁企业，加快建立和完善政府主导的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重点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探索政策性租赁住房的规范标准和运行机制。**四是**着力提升城市品质和人居环境质量，建设“美丽城市”。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把城市作为“有机生命体”，从解决“城市病”突出

问题入手，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建立和完善城市建设管理和人居环境质量评价体系，开展“美丽城市”建设试点。加快构建部、省、市三级 CIM 平台建设框架体系。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板和更新改造专项行动。全面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46 个重点城市要实现 2020 年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的目标。加强历史文化保护，构建全国城乡建设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继续深化城管执法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五是**着力改善农村住房条件和居住环境，建设“美丽乡村”。总结推广钢结构装配式等新型农房建设试点经验，提升农房品质和农村生活条件。加快推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推动建立县域美丽乡村评估体系。**六是**着力推进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升建筑工程品质的指导意见。改革完善工程标准体系，深化工程造价市场化改革。大力推进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建设试点。继续完善工程担保制度，改革建筑劳务用工制度。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责任，加强施工现场重大风险安全管控，确保建筑施工安全。**七是**着力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广各地改革经验和创新做法，进一步推进全流程、全覆盖改革，完善评估评价机制，加强社会监督，确保明年基本建成全国统一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八是**着力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推进“完整社区”建设。围绕改善城乡人居环境，继续深入开展“共同缔造”活动，使“共同缔造”活动与美丽城市、美丽乡村

建设有机融合、统筹推进。试点打造一批“完整社区”，完善社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创造宜居的社区空间环境，营造体现地方特色的社区文化，推动建立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九是**着力加强党的建设，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巩固和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行为和作风问题。大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用好“致力于绿色发展的城乡建设”系列培训教材，持续加大对城市党政领导干部和全系统干部的培训力度。

会议号召，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饱满的干劲、更加扎实的行动，坚决完成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的各项任务，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伟大胜利、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副部长易军、倪虹、黄艳、姜万荣，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部纪检监察组组长宋寒松出席会议，易军作会议总结讲话。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及有关部门、计划单列市建委及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主要负责人，党中央、国务院有关部门司（局）负责人，后勤保障部军事设施建设局负责人，中国海员建设工会有关负责人，驻部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部机关各司局、部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以及部分地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分管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副市长出席了会议。

（来源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设要闻）

CECS 产品标准《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审查会顺利召开

2019 年 12 月 14 日，由重庆大学承担的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产品标准《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送审稿）审查会于重庆圆满召开。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技术标准部特派专家朱荣鑫博士、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绿色建筑与生态

城区分会陈章副秘书长，中国城市建设研究院有限公司郝军教授级高工、江苏省绿色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林常青教授级高工、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冯雅教授级高工、湖南大学李念平教授、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狄彦强教授级高工、厦门市建筑



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彭军芝教授级高工及上海建筑科学研究院张颖高级工程师等 7 位评审专家出席会议，重庆大学丁勇教授、喻伟副教授，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闫国军高级工程师、邓高峰高级工程师、谢琳娜副所长，国家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检验中心袁扬所长，清华大学周浩高级工程师，天津大学刘刚教授，沈阳建筑大学张九红教授，重庆市科学技术研究院信息与自动化技术研究中心孙怀义正高级工程师等 10 余位参编单位代表及编制组成员参加了会议。

会议由陈章副秘书长主持，陈秘书长介绍了出席会议的领导、专家和参编单位代表。接下来标准主编单位丁勇教授对出席会议的领导、专家以及标准编制组成员表达了感谢。中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协会特派专家朱荣鑫博士简单介绍了本标准的一些立项情况，并提出了在共同审查，协商一致的前提

下希望各位审查专家认真审查、严格把关，确保标准的高质量。接下来陈章秘书长宣布组成了以郝军院长为组长、林常青院长为副组长组成的审查专家组。

标准审查阶段由郝军院长主持。首先标准编制组向审查专家组汇报了标准编制工作情况，汇报内容主要包括标准编制的基本情况、标准内容以及标准征求意见情况。审查专家们对每项条款、每个指标及每个细节进行了仔细审查和讨论，会场气氛热烈而严谨，编制组成员认真回答专家提出的问题，并详细记录专家们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最后经过详尽认真的审查，专家组形成审查意见，圆满完成了审查任务。

《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适用于民用建筑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产品，对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的相关定义、术语和分类进行了说明，进一步明确了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的性能要求、试验与操作要求、检验规则、标志包装与运输多个方面的考核指标。本标准将有效指导多参数集成室内环境监测仪器的测试评价，科学评估多参数室内环境监测仪器性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重庆市绿色建筑专业委员会 供稿)

地方简讯

=====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举办绿建沙龙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案例解析及配套软件实操培训



2019 年 12 月 12 日，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举办《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相关案例解析及配套软件实操第二期培训。本次培训旨在推动绿色建筑发展过程中各相关企业专业技术人员对绿色建筑相关政策、标准的正确把握，建设、设计、施工方的专业技术人员能够更好地了解国家新标准的框架与条文变化，深入理解标准执行程度和项目应用要求，熟练掌握配套软件工具的使用。

(大连市绿色建筑行业协会 供稿)